

证券代码：603021

证券简称：山东华鹏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81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收到了控股股东张德华先生关于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张德华先生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质押给姜国忠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,0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3.75%）已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德华先生持有公司 107,803,05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69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77,0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1.4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07%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0 日